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于 2015 年 7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根据《公司法》和《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关于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办公用房的议案》。

我们根据董事会提供的有关文件材料对上述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议，发表意见如下：

该项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 杜文聪      尹振涛      张利萍

2015 年 7 月 9 日